

女性学

(1990—2010)

A Selective Collection
of Women's Studies
研究集萃

主 编：岳素兰
执行主编：魏国英 马忆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女性学

(1990—2010)

A Selective Collection
of Women's Studies

研究集萃

主 编：岳素兰
执行主编：魏国英 马忆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女性学研究集萃:1990—2010/岳素兰主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10

ISBN 978-7-301-17795-2

I. ①女… II. ①岳… III. ①妇女学-文集 IV. ①C913.68-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82415 号

书 名: 女性学研究集萃(1990—2010)

著作责任者:岳素兰 主编

责任编辑:李奕奕

标准书号:ISBN 978-7-301-17795-2/G·2956

出版发行: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http://www.pup.cn> 电子邮箱:zpup@pup.pku.edu.cn

电 话: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2032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世界知识印刷厂

经 销 者:新华书店

965 毫米×1300 毫米 16 开本 34 印张 430 千字

2010 年 10 月第 1 版 201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68.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 电子邮箱:fd@pup.pku.edu.cn

序

吴志攀

(北京大学常务副校长)

北京大学中外妇女问题研究中心成立 20 周年了。20 年来,一大批专家学者和管理干部为了推进北大的妇女研究事业,汇聚在一起,筚路蓝缕、辛勤耕耘、无私奉献。今天,妇女问题研究中心不仅在北大众多文科科研机构中表现突出,而且已经发展成为全国妇女研究的重镇,在社会上拥有较大的影响力。现在,妇女问题研究中心又从 20 年来所积累的大量成果中精选出三十多篇高水准、有代表性的学术论文,准备结集出版。岳素兰老师嘱我写序,对曾经担任过妇女问题研究中心主任的我来说,是莫大的荣幸。

北大是中国现代妇女解放运动的发源地,在中国妇女觉醒、抗争、奋斗、自强的历史潮流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在中国,最早实现男女同校的国立大学就是北大,包括陈衡哲、冯沅君、石青云、赵萝蕤等一大批杰出女性学者都曾在北大执教,她们丝毫不逊色于男性学者。当然,更不用提我们遍布五湖四海的女性校友,她们有知识、有思想、有志气、有能力,为国家 and 人民作出了许多重要的贡献。所以我认为,在总结、梳理北大的传统时,绝不应该忽视这些内容。今天的北大不仅应该为之感到骄傲,更要继承和发扬这样的传统。在保护女性权益,促进男女平等、社会和谐,培养造就女性人才等方面,北大都应该继续发挥自己的社会表率作用。

在当代西方社会,形形色色的女权运动风起云涌,在西方学术界,妇女研究也无疑是一门显学。相比起来,我们国内的妇女研究似乎还

比较“边缘”。我们常说妇女能顶起“半边天”，但是在妇女研究方面，我们扪心自问，能不能与国际学术同行一争高下？

中国是世界第一人口大国，当然也是女性人口最多的国家，关系到女性的经济、社会、政治、文化问题纷繁复杂，尤其是在社会转型期，中国妇女正面临着什么样的命运？是在所谓的“市场逻辑”下再度被“物化”、边缘化，还是真正高举女权的旗帜，坚持走妇女解放的道路？对学者来说，我们有丰富的现实生活素材，有那么多亟待解决的重大问题，如果不能沉下心来好好做点研究，真是愧对蔡元培先生所开创的传统！

北大就是在这样的大背景下，成立了中外妇女问题研究中心。借用王选院士的话，我们的妇女问题研究中心，就是要做到“顶天立地”：既要“顶天”，瞄准世界一流和学科前沿，做出最好的学术成果；又要“立地”，立足中国的现实国情，为解决中国妇女的实际问题提供智力支持。

20年来，北大中外妇女问题研究中心正是沿着这样一条道路走过来的。翻开这本论文集，相信所有的读者都会深切地感受到学者们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高远的学术抱负。

借这个机会，我还想讲两件小事，希望从侧面说明北大中外妇女问题研究中心的风格、旨趣与追求。

一是关于蔡文媚老师。在我为北大中外妇女问题研究中心服务期间，蔡老师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蔡老师梳着短头发，衣着朴素，戴着眼镜，她的相貌和待人接物的风格，就像20世纪50年代的知识分子一样，稳重平和、丝毫不乱。当时蔡老师年近八旬，又家住城里，可是每次妇女研究中心举办学术活动，她一定会乘公交车赶来，而且发言准备得都很认真。记得有一次会上，我刚好坐在蔡老师身旁，她提到自己有一本论文集希望出版，苦于还没有筹到足够的经费，我当时立即表示，愿意尽力帮她找经费。但没有想到，此后没几天，妇女问题研究中心副主任王春梅老师就来电话，告诉我蔡老师走了！

后来，妇女问题研究中心的老师和同学们为蔡老师开了一个追思会，我虽然没能参加，但听说当时的情形很感人。尽管后来终于帮助蔡老师印了论文集，她自己却没能亲眼看到。

我很认真地读了这本集子，佩服蔡老师的扎实、勤奋，好几天脑海里都一直是她和蔼可亲的样子。读完了书，我就想：像蔡老师这样的学者，她一辈子的辛苦，图的是什么？她人生的意义在于学问，真正的学问一定不是为了个人的私利，也不全是为今世所做的，而是为“来世”做的。如同那些最出色的文学艺术作品一样，当作品获得世界公认时，作者往往已经不在。但只要作品还在，并有超越一时一地的价值，那么作者就虽死犹生。对于真正的学者来说，“死”其实并不是“生”的对立面，而是“生”的一部分。

我们现在的学术界，有很多学者比较浮躁，急功近利之风盛行。假如我们明白了学问的价值在“来世”，那还急什么呢？我衷心希望，我们妇女问题研究中心的同仁们，能够继续保持耐心，保持平和，十年磨一剑，做出何芳川校长生前所期待的学术精品来。

二是妇女问题研究中心有一次组织参观房山区的韩村河镇。那次去的除了我一个男同志外，其他都是女教师。每当遇到这种情况，我多少会感到一些尴尬，好在接待我们的老乡没有笑话我这个“党代表”。当天中午，我们被分散到各户农家吃饭，这里家家户户都盖了三层的大房子，可供参观者食宿。据说外国驻华使节的夫人们也曾到这里参观，体验我国的新农村生活。

我们去吃饭的那一家，男主人在城里一家建筑公司工作，家里由妻子操持“农家乐”。自家人手不够，她又请了若干帮工择菜、炒菜、洗碗。那天的农家饭特别香，女主人一直站在屋门口，看着我们吃饭，并与我们聊天。聊着聊着，我突然意识到，这个农家院的一家之主，恐怕并非在城里搞建筑的男主人，而是在家里“主持全面工作”的女主人。孩子上学、照顾老人、处理邻里间的关系、家里搞经营、养猪养鸡、种菜种粮、雇人帮工、采购供货等等，全都是女主人在操持。在村里参加什么集体活动，反映什么情况也是女主人更主动、更有话语权。

这样的情形看上去好像并不稀奇，因为我国讲究“男主外、女主内”，家里的事情交给女人很正常。可是我感觉又不是那么简单，因为在韩村河农户的家庭经济生活中，女人显然并不只是男人的附属，男人进城挣的钱，并不比女人在家挣得多，男人没有时间参与村庄的公共生活，而女人则成了主角。在中国这样一个有着“家国同构”传统的

社会里,“女主内”恐怕不仅仅是管理家务那么简单吧?

4 我把自己的这个想法向同行的女老师们说了,还提到,北大中外妇女问题研究中心之所以有活力,之所以发展得越来越好,就是因为选择了充满生命力的现实生活作为学术研究的起点,而不是从理论到理论。妇女研究必须是一门“实学”,从真实的故事里发现“管用”的道理——道理没有高下之分,只看“管用不管用”。我们的研究要真正能解释中国的事情,解决中国的难题。“女权”也不能仅仅是一种理论、一个口号,而应该到社会实践中去调研、思考。我的想法得到了女老师们的赞同。在这本论文集里,我看到了好几篇出色的调研报告,调研很细致,能发人所未发,实在令人欣喜。

2002年,何芳川校长把妇女问题研究中心主任的担子交给了我,2005年年底,我又把担子交到了岳素兰老师肩上。我们仨都在北大干了一辈子,对北大的感情难以言表,无论处在什么位置上,无论遇到什么情况,我们都想尽力为北大做一点有益的事情。我永远不会忘记何校长对我的教诲和关怀,他给妇女问题研究中心留下了最宝贵的精神财富,同时也感谢岳老师对我的信任和帮助。作为曾经为妇女问题研究中心服务过的“党代表”,我衷心祝愿研究中心取得更大进步,祝愿北大的妇女研究事业能够进一步发展,也祝愿北大的女领导、女教师、女学生和女校友们幸福平安!

2010年6月16日

端午节

目 录

序	吴志攀(1)
论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的《妇女权利论辩》	
——为纪念该书出版 200 周年而作	齐文颖(1)
关于中日两国妇女社会地位的诸多问题的探讨	王春梅(7)
社会主义妇女运动兴起与分化的一面镜子	
——国际妇女节的确立和具体日期的选定	孔寒冰(21)
环境感受与环境意识的性别分析	
——在本溪市的调查研究	卢淑华(38)
美国女性文学给我们的启示	陶 洁(50)
从男女平等到女权意识	
——晚清的妇女思潮	夏晓虹(57)
她们无“女书”	
——《诺顿妇女文学选集》及其他	韩敏中(72)
妇女与环境	唐孝炎(85)
国际人权法与消除对妇女暴力行为	
——中国的理论与实践	白桂梅(92)
中国近代社会转型与女子教育的发展	王美秀(104)
社会性别理论为女性研究展示新视角	祖嘉合(118)
高龄老人健康长寿问题的社会人口学研究	
.....	蔡文媚 柳玉芝(128)

无名、失语中的女性梦幻

——18世纪中国女作家陈端生和她对女性的看法

..... 乐黛云(137)

对妇女解放几个理论问题的思考 陈志尚(148)

女性学学科建设和发展的认识与实践 郑晓瑛 胡成花(156)

社会转型期的城市家庭文化

——以北京市海淀区为例 柳玉芝 蔡文媚(163)

中国妇女社会福利:历史、现状和挑战 马凤芝(174)

“内外”之际与“秩序”格局:

兼谈宋代士大夫对《周易·家人》的阐发 邓小南(200)

女性学基本理论研究的几个问题 魏国英(227)

我国离婚救济制度的评价与选择 马忆南(238)

亲密关系伴侣在冲突中的行为及其归因 苏彦捷 高 鹏(256)

日常生活政治化与农村妇女的公共参与

——以宁夏Y市郊区巴村为例 杨善华 柳 莉(270)

宋代家庭文化教育的发展与官绅家族妇女 郑必俊(283)

收养:一个不可忽略的人口与社会问题

——宋元民间收养习俗异同初探 臧 健(323)

中国大陆教育政策变革与女性教育 马万华(349)

纺织业的结构转型及其对女性工人的影响

——以上海C企业为个案 刘爱玉(358)

生殖健康领域中的妇女赋权 郑真真(378)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的发展 康沛竹(395)

女性领导力的三个基本要素 岳素兰(406)

从社会性别视角探悉我国竞技体育的发展 董进霞(412)

马克思主义科学平等观对中国推进性别平等的

现代启示 王成英(428)

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思想道德建设理论的

几点认识 全 华(438)

妇女、社会性别和差异

——中国古代妇女史研究的当代思考 李志生(450)

主流话语与妇女就业知识的建构	佟 新(466)
1985—2000 年中国两性择偶标准之间差异变化的纵向研究 钱铭怡 叶冬梅 董 葳 王易平 朱 松(479)	
论《〈华阳国志〉中的女性》	曹亦冰(506)
北京大学中外妇女问题研究中心纪事(1990—2010)	(513)
后 记	(532)

论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的 《妇女权利论辩》

——为纪念该书出版 200 周年而作

齐文颖

(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教授)

1992 年 12 月 5 日是国际妇女运动先驱、英国女作家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的划时代作品《妇女权利论辩》一书问世 200 周年纪念。是日在她的故乡英国，由著名的萨塞克斯大学妇女研究中心主持召开了大规模国际学术会议，各国主要代表均参加，足见其影响之大。今天在北京大学召开的中外妇女问题研讨会上宣读这篇论文也表示我对她的纪念。

诞生于 18 世纪法国大革命高潮时期的《妇女权利论辩》是世界上第一部由妇女站出来为妇女权利申辩，争取男女平等权利的力作。此书一经问世便震动了英国乃至西方世界，当年便出了第 2 版，并在法、美、爱尔兰等地出版。其后 200 年来有关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本人以及她的著作屡有研究，她的书也时有再版。我国学者对她本人及其著作虽早有介绍，但是专门针对《妇女权利论辩》的研究还处于开始阶段，至今尚无专门文章或著作进行论述。本文旨在从这些方面作出努力。

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于1759年诞生在英国伦敦附近的一个乡村。幼年时随父母迁到伦敦。因家境困难,为了生活,她从小就时常流浪,19岁时,正式离开父母外出工作。她曾做过富裕孤孀的陪伴人,也曾以缝纫为生,还曾做过家庭教师和学校管理员等。颠沛流离的生活、坎坷的经历,再加上是一名女性,特别是经济窘迫人家的女性,其处境更为艰难。这一切对她日后成为妇女运动的前驱是有一定影响的。

1787年重返伦敦是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一生中重要的转折点,不仅结束了她为养家糊口而不得不到处奔波,以卖文为生的日子,而且这次重返英国还让他结识了一批追求进步的知识分子。在他们的影响下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也走上了进步知识分子的道路。她和她同时代的进步知识分子一样,都是启蒙运动思想家的信仰者和追随者,她们相信理性,反对特权、偏见和压迫,以及社会上的一切不公平现象。她们都对英国腐败的、保守的政治制度不满,希望能改变。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的处境,是使她走向进步知识分子道路的基础,然而她比同时代的人走得更远,她不仅赞同启蒙思想家的天赋人权思想及于男性,而且指出天赋人权还应包括女性。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主张男女平等,贫富一样,这在当时封建思想、传统文化有深厚影响的欧洲是难能可贵的。尤其应当指出的是,她对欧洲长期以来占统治地位的男尊女卑、男优女劣文化传统压制下的妇女提出一条解放之路并从理论上做了详细的论证。这一切都体现在她1792年出版的《妇女权利论辩》的著作上。该书原定出版三卷,因写完第一卷之后,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便只身前往法国亲眼观察法国革命进程,历尽艰辛从北欧返回英国。1797年她同英国激进派作家威廉·戈德温结婚,后患产褥热死去,时年37岁。(她的女儿便是英国浪漫主义诗人雪莱的夫人,也是一位女文学家)因此,第二、三卷始终未能完成,但从第一卷来看,我们已经能够看出她对妇女权利理论,即妇女解放理论的诠释与重大贡献。

二

《妇女权利论辩》一书分为4个部分共13章,是献给法国著名政治家,前奥顿主教塔列朗—佩里戈(1754—1838)的。查尔斯·英·塔列朗在不久前为法国革命中建立的制宪会议起草了一份有关国民教育的报告。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的《妇女权利论辩》就是针对塔列朗的报告而写的一份意见书,集中阐明她对妇女权利与国民教育的看法。这点她在收入本书的第一部分便已说明:“我以极大的兴趣读完您最近出版的小册子之后,决定将此献给您,要您重新考虑——我所崇奉的妇女权利与国民教育问题。”“我是为同性别的广大妇女的利益而向您呼吁,而绝非为我个人同您争辩。”她还要求塔列朗修改他的计划,“不要为妇女在争取民主权力上设置障碍”^①。

作为一部划时代著作,我认为本书的贡献主要有四点。

第一,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首先从被压迫妇女立场出发,指出“天赋人权”的局限性,要求将“天赋人权”及于女性。从根本上说,她是拥护法国革命和“天赋人权”理论的。在英国,是她第一个起来抨击著名保守派学者、历史哲学家和政论家爱德蒙·伯克(1729—1797)名噪一时的、反对法国革命的《法国革命随想录》(1790),并在很短时间内写出了《男子权利论辩》一书,进行反击。她赞扬革命使男子获得了“天赋人权”,并揭露英国当权者对工人阶级的剥削,和英国存在的严重贫富不均现象。此书一经问世便引起各方面的注意,几乎所有有影响力的杂志均对她的著作做出反应,她也顿时成了当时政治论证舞台上的中心人物^②。特别应当指出的是,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的这部著作是先于美国革命启蒙思想家托马斯·潘恩(1773—1809)的同类著作《人权论》出版的。这反映出了她对法国革命的较早认识和她对政治上的洞察力。

然而,她并没有把她的理论停留在表面上提倡“人权”,实质上主

^① 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致前奥顿主教塔列朗—佩里戈的信》,见《女权辩护》,第9—13页。

^② 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女权辩护》,商务印书馆出版1995年版,第14—22页。

张“男权”的时代认识上,而是更前进一步,提出妇女是和男人一样的人,同样是具有理性的人,“天赋人权”亦应把妇女包括在内,也应使她们拥有与男人一样的权利。这就是《妇女权利论辩》一书的理论出发点,是对当时尚处于进步时期的“天赋人权”理论的重大突破,也是她对人类文化所作出的重大贡献。

第二,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把长期以来在西方存在的男尊女卑、男优女劣的传统看做是后天教育和整个社会环境造成的,而非生就如此,“妇女之所以有越轨行为,是由于错误的教养”^③。这是她对男尊女卑原因的基本看法,也是对启蒙思想大师卢梭所主张的,“对男孩女孩天性不同而应施以不同教育”的主张的挑战。在卢梭看来,女孩天性柔弱、爱美,从小就喜欢玩镜子、玩娃娃,应因势利导使之向取悦男性,日后做一个好妻子、好母亲的方向发展。对女孩的教育应该在这方面下工夫^④。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用大量篇幅反击卢梭这一论点,提出“‘女性’是教育培养的结果”,“女孩喜欢玩娃娃是因为不给她们其他的玩具”,“为取得男女平等就要从小给男孩、女孩同样的教育和同样的平等环境”。因此,她主张用开发男孩智力的办法同样去开发女孩的智力,进同样的学校,在同一个班级上课,就能使女孩与男孩获得同等的知识与进步。妇女卑劣地位的问题便可得到解决^⑤。

第三,她提出用立法手段,制定国民教育规划,通过用国家力量办学的作法使所有妇女都能得到受教育的机会。这比她的妇女先辈们所提出的改变妇女地位的教育方案更前进了一大步,有着质的区别。

在西方,早在15世纪初法国宫廷女官皮桑(1365—1430)首先提出用使妇女受教育的办法来解决男女不平等问题,并于1405年以此为目的完成了《淑女城之书》。她说:“如果人们把女儿同儿子一样看待,一样送到学校读书,也让她们学习自然科学,她们也会像男孩子们一样认真而严肃地学习,了解一切科学和技术的精妙。”并借理

③ 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女权辩护》,商务印书馆出版1995年版,第26页。

④ 同上书,第98—117页。

⑤ 同上书,第214页。

智之神的口说：“要让淑女们‘走向知识的原野’，然而解决的办法却只是给那些高官显宦家的少数特权淑女建立一座‘淑女之城’，让她们在那里受特殊教育。”之后，在历代，不同的国家都有一些先进的妇女提出这方面的主张。如17世纪西班牙女作家玛丽亚·德·扎雅斯基甚至提出：“给她们书本和教师而不是……亚麻布、绣花箍圈和枕垫”，她们“就会和男人一样适于当政府官员和大学教授，或许比男人干得更为出色”的论说。然而，从皮桑以来直至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之前的妇女所提出的主张，都只限于使少数特权妇女受教育，获得知识从而摆脱低劣处境等方面。她们提出的办法也都限于私人指导、办私塾、建立“淑女城”等，根本没有考虑解决大多数妇女受教育的问题。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提出的使所有妇女受到与男子同等教育方面的主张，无疑是一个重大的突破。

第四，她还提出要把妇女从“政治上受奴役”的状况下解放出来，并进一步提出使妇女与男人共同管理国家的大胆主张。她说，如果妇女不是生就低劣，如果通过教育可使妇女成为与男子一样可以发挥作用的人，那么为什么要把妇女排除在政治和法律之外呢？因此，她提出要求妇女和男子一样地管理国家大事，“一个开明的国家应当去试一试……允许她们和男人一起分享教育和政治的利益，看一看她们是不是会随着她们更聪明和更自由而变得更善良”^⑥。这是《妇女权利论辩》一书的思想顶峰，也是她生活的那个时代妇女思想解放的最高点。

三

通过以上对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和她的《妇女权利论辩》的介绍与分析，我们不难看出《妇女权利论辩》确实不愧为一部划时代的著作，她在妇女运动史上第一次提出了妇女也应与男人一样享有生而平等的权利，受平等教育的权利，通过教育水平的提高达到享有参政的权利，在法律上与男人平等的权利等。在关于妇女教育权受保

^⑥ 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女权辩护》，商务印书馆出版1995年版，第216页。

障方面,她又提出用国家立法形式,采用国家办学办法来解决,进而提出受教育对象应当是男女平等、贫富相当,这在当时无疑是具有先进性和进步性的主张。尽管在她的作品中还存在一定的时代局限性与阶级局限性,但仍不失为妇女运动的一面旗帜。

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在《妇女权利论辩》中所阐明的关于妇女权利的基本思想,早在19世纪末我国戊戌变法之后便已开始传入,其后辛亥革命、五四运动时期在提倡妇女权利的同时,也屡有介绍,如李达在1919年发表的《女子解放论》一文中,便提到玛丽及其《妇女权利论辩》在提倡妇女权利运动中的作用,也吸收了她关于“天赋人权”实为“天赋男权”的思想^⑦。在我国,第一篇较为详细介绍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生平的文章当属20世纪30年代王郁怀的《妇女运动的鼻祖》一文。文中称她是“一个先知先觉者、18世纪的哥白尼和彼脱拉克”,说她“提醒妇女,让她们重新做人,这件功绩是空前的……”并指出她的《妇女权利论辩》是“19世纪以后新世界的一个界石”。列宁在评价法国革命时指出:“这次革命给本阶级、给它所服务的那个阶级、给资产阶级做了很多事情,以至整个19世纪即给予全人类以文明和文化的世纪,都是在法国革命的标志下度过的。”(《列宁全集》第29卷,第334页)在这个意义上说来,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应属于那个时代给予人类以文明和文化作出重大贡献的杰出妇女,特别是第一位在提倡男女平等、破除男尊女卑、男优女劣的传统势力方面作出重大贡献的妇女。

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理应成为西方妇女运动的前驱,是西方妇女解放运动的第一面旗帜。

(原文发表于《北京大学妇女问题首届国际研讨会论文集》,第295—301页。北京大学中外妇女问题研究中心,1992年)

^⑦ 李达:《女子解放论》,1919年。

关于中日两国妇女社会地位的 诸多问题的探讨

王春梅

(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教授)

妇女问题,是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妇女社会地位问题,又是妇女问题的核心。因为妇女地位的高低标志着妇女解放的程度,而妇女解放的程度又是人类解放的天然尺度。

当前,妇女社会地位问题已经引起世界各国的普遍关注。中国和日本同属东亚文化圈,两国妇女都受儒家文化的影响。但由于社会制度不同,政治、经济和文化等方面的差异,中日两国妇女的社会地位也不同。本文根据妇女社会地位概念的“五个基本要素”,对中日妇女的法律权利、劳动就业状况、政治参与程度、教育状况、家庭生活地位等诸多问题作些探讨。

一、中日两国妇女的法律权利

妇女的法律权利是国家以法律的形式对妇女在社会关系中位置的确认,是社会为妇女发展提供的根本环境条件。它不仅是衡量妇女地位的重要标志,也是妇女地位达到某种程度的保障,在妇女地位诸因素中起决定性作用。

1. 中国妇女的法律权利

中国妇女享有与男子平等的法律权利。《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